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94601
聯 絡 人：蔡宗佑05-2294581#215
電子郵件：ayz0824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交行字第113230590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3TR09003_1_181609062931.pdf、113TR09003_2_18160906293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修正「遙控無人機活動之區域、時間及其他管理
事項」公告1份，惠請協助張貼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民用航空法第九十九條之十三第二項及交通部民用航
空局113年6月5日管制字第113501341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各機關

副本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(含附件)、各縣市政府、陸軍第五地區支援指揮部彈藥庫(含
附件)、數位發展部(含附件)、本府交通處交通行政科

